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克动力”）75.6234%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重组事项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